



班級： 普一乙

姓名： 呂佳宸

書名—駭命骨肉

我的觀點

為了追查使用咒術指使鬼殺人的兇手，藍臻臻和莫禪來到了專門治療血液罕病病童的 recure 基金會。基金會裡大部分病童的弟弟妹妹，都是為了他們而出生的，救命寶寶都伴著手足一起成長。

救命寶寶的訂做在倫理道德上有很大的問題，對於他本身也非常的公平。

但是這件事沒有對錯，誰也無法認真的去評判什麼，即使爭議性一直都在。

有些比較好運的，用臍帶血就可以移植，但有些就得用骨髓了，在等待配對前，有十個月的時間，也有孩子撐不住就走了。

基本上孩子只要受了一點傷就會難受的要死，更不用說拿一根原子筆那麼粗的針在骨頭裡鑽呀抽的，抽骨髓不是在脊椎上，而是在盤骨，試想那麼粗的針插進肉裡，直抵骨頭，開始抽骨髓。這區抽完了，拔起，再抽下一區。

救命寶寶也是人，他們的出生不是父母愛的結晶，而是因為父母對於生病孩子的愛而訂做出他，（救命寶寶是一定要訂做的，準備好幾個已受精的胚胎檢驗，找出跟病童的 DNA 最吻合的胚胎，再植回子宮去，其他胚胎不是冷凍起來就是殺掉）利用基因做出完美的配對，這樣做出來的孩子，就可以確定為生病的孩子提供骨髓，成為有用的活體 DNA 工廠。

這是種怎麼樣的心情呢？為了救一個孩子而生出另一個孩子，卻要看另一個孩子承受痛苦，小小年紀就開始抽骨髓液，為了提供原料而活著。我相信父母也愛著第二個孩子，只是這份愛，是否永遠凌駕不了生病的那個孩子？」

對於救命寶寶，每個人的想法不同，但是對救命寶寶而言，他們走上的路都一樣，就是理所當然的捐贈。

有弟妹不必怕，他絕對不會死，這個弟妹一定會救他們的。

事實如此，不然訂做救命寶寶做什麼吧？這件事沒有對錯，只是立場問題，但不能因此否定父母對救命寶寶的愛，他們需要救命寶寶幫助孩子，但也愛著他們。

就算是訂做的孩子，也是在母親腹中懷胎十月，一點一滴拉拔長大的，他確實是為了救兄姐而生的，但

他也是父母的孩子，他痛苦父母也難過，但這是必經之路，只要熬過去了，大家都有好日子過。

救命寶寶雖然是被訂做而出生，但他絕對是愛著這個家的，我相信父母也會愛著這個孩子，而且對於他的「作用」還會多份重視，而救命寶寶在沒有選擇權的情況之下，出生後就得提供源源不絕的骨髓和血液，他什麼都不知道，所以也不可能做選擇，但是等到有自主意識之際，我想他還是願意拯救自己的手足。

只是，當某一天可能需要更大的器官，更大的手術，救命寶寶不願再捐贈時，該怎麼辦？

他是否擁有身體自主權？是否會被親情綁架？

